



地址：香港九龍彩雲邨伴月樓地下側
 電話：2756 3121 傳真：2318 0193
 電郵：ivrcs@hohcs.org.hk
 網址：www.hohcs.org.hk
 服務時間：星期一至五9:00-17:00；星期六9:00-12:00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交通：以下巴士路線均在「彩雲邨白虹樓」站下車
 巴士27 來往順天及旺角
 巴士29M 來往順利及新蒲崗
 巴士290/290A 來往彩明及荃灣西站
 巴士91M 來往鑽石山及寶林
 巴士10,21,26,3M,42,88,91,92,95,26M,214
 港鐵彩虹站B出口轉乘巴士27或29M

編印日期：2024年5月



基督教靈實協會簡介

一九五零年代初，靈實創辦人之一司務道教士看見當時調景嶺難民的需要，透過贈醫施藥幫助病患者，除了關注他們的身體需要外，司教士更重視他們在心理、社交和靈性方面的需要。

靈實傳承司教士「尊重生命・改變生命」的精神，與時並進，積極發展多元化服務，涵蓋長者、健康、復康及教育等四大範疇，並以創新的思維回應社會需求，關懷和服事弱勢社群，滿足服務使用者的全人需要。



司務道宣教士
1911-1992
基督教靈實協會
創辦人之一

神啊，我們並肩服事及成長，見證福音，並體會你的愛。願你心滿意足。阿們。

透過關懷全人的事工，我們致力與人分享福音及建立基督化社群。在基督的愛中，我們以關懷、專業及進取的精神提供服務，使服事者及被服事者彼此建立更豐盛的生命。

以愛心關懷及積極進取的態度、專業的精神，服務人群，傳揚福音。

異象禱詞

使命

靈實精神

尊重生命・改變生命



復康服務
REHABILITATION
SERVICES

靈實職業康復服務



尊重生命・改變生命



社會福利署資助服務
Subsidised Service by
the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靈實創毅中心 (綜合職業康復服務)

透過特別設計的訓練環境，以顧及殘疾人士的限制，為他們提供一站式綜合而連貫的職業康復服務，讓他們接受工作訓練，發展社交技巧和經濟潛能，完成更進一步的職業康復培訓，為日後投身公開就業市場作好準備。

服務範圍

1. 職業復康評估
2. 職業技能訓練
3. 就業安排、就業選配、在職督導
4. 就業見習及在職試用
5. 就業後跟進服務
6. 樂聚社支援服務

服務對象及資格

- 15歲或以上需要職業康復訓練或支援以便在公開市場就業的輕度至中度智障人士或精神復元人士；
- 有工作動機/能力，具自理能力；
- 精神及情緒狀況穩定，並無傳染性疾病及嚴重騷擾他人的行為。

服務名額

110名

申請手續

- 經社會福利署康復服務中央轉介系統輪候本中心服務；
- 接獲個案後，將會安排約見面談，作初步評估；
- 合資格人士，即可正式使用服務。

退出手續

- 服務使用者可隨時向服務單位提出退出服務，並辦理退出手續。
- 若未能符合使用服務的要求，服務單位會要求服務使用者退出中心服務及在有需要情況下作出轉介。
- 當服務使用者能穩定公開就業及完成就業後跟進服務，便可正式退出服務。



靈實職業康復 延展計劃

為因年老或工作能力衰退而無法繼續日常工作訓練的庇護工場或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中心學員提供持續訓練和照顧服務。

1. 維持工作能力的活動
2. 社康及發展性活動
3. 滿足健康及身體需要的照顧服務

- 40歲或以上的庇護工場 / 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中心學員 (60歲以上學員毋須接受評估；40-59歲學員須接受職業 / 物理治療師的職業評估)；及
- 因年老或工作能力衰退而需要職業康復訓練以外的服務。

15名

- 申請人可直接向本中心申請 (須為本中心工場個案)。
- 經評估合適後，即可正式使用服務。

- 服務使用者可隨時向服務單位提出退出服務，並辦理退出手續。
- 若未能符合使用服務的要求，服務單位會要求服務使用者退出中心服務及在有需要情況下作出轉介。



靈實殘疾人士輔助 就業培訓

- 透過就業培訓，加強殘疾人士就業能力。
- 透過提供工資補助金，鼓勵顧主為殘疾人士提供職位空缺，讓僱主試用這些殘疾人士，以了解其工作能力。

1. 就業輔導及工作技能訓練
2. 就業見習
3. 在職試用
4. 就業後跟進服務
5. 樂聚社支援服務

- 年齡為 15 歲或以上，具自理能力的殘疾人士。
- 在缺乏支援的情況下無法適應公開競爭的職業市場的殘疾人士。

35名

- 經社會福利署康復服務中央轉介系統轉介或
- 透過各區綜合家庭服務中心、復康機構、醫院、學校轉介或
- 透過本中心申請服務。
- 接獲個案後，將安排約見面談，作初步評估。
- 合資格人士，即可正式使用服務。

- 服務使用者可隨時向服務單位提出退出服務，並辦理退出服務手續。
- 若未能符合使用服務的要求，服務單位會要求服務使用者退出中心服務及在有需要時作出轉介。
- 當服務使用者能穩定公開就業及完成就業後跟進服務，便可正式退出服務。